

廉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廉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5 年度，我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大力度整顿建筑市场秩序，着力提高住建工作依法决策、依法管理水平，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强化矛盾防范化解，为推动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法律保障。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推进法治建设

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法治思想，升级“三维研学”体系，构建“党组领学+政策导学+实务研学”机制，全年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 1 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 11 次。二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局党组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内容，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记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廉江市委的任务嘱托，紧扣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百千万工程”等重点任务，研究制定法治建设具体落实举措，扎实推进多

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

二、围绕省委“1310”部署锚定城乡建设新蓝图

（一）风貌管控示范带提升工作

我市共谋划 18 条农房风貌提升示范带，共计长 435.3 千米，囊括我市 19 个镇（街），在中建二局、中交一航局、中铁七局、中建八局、中铁一局等 5 家央企的助力下 3 月底示范带的房屋风貌提升改造工作任务已全部完成，我局安排 5 个核查工作小组对 18 条示范带进行初步核查工作，经核算最终改造完成房屋数量为 4022 栋、合计完成房屋改造面积为 1515055.88 平方米、改造房屋金额合计为 19695.72644 万元。

（二）美丽圩镇建设

廉江市宜居美丽圩镇建设工程总投资 6.3 亿元，其中施工合同签约金额 4.41 亿元，工程建设内容对我市 18 个镇进行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工作、进行圩镇“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三线”治理、提升垃圾治理水平、加强生活污水治理、提升公共服务能力、提升信息化服务能力、提升圩镇整体风貌等，各镇已全部开工，目前总体进度完成约 78%。

（三）典型镇建设

2025 年我市谋划上报高桥镇、长山镇、横山镇、车板镇、营仔镇、吉水镇等 6 个镇为第三批典型镇培育对象，其建设规划方案已编制完成并已上报上级部门；6 个镇 42 项美丽圩

镇“七个一”建设项目已全部开展建设，其中已完工 24 项，完工率 57.14%；各镇正全力开展培育创建工作，确保考核迎检过关。

（四）助力产业发展建筑业结对帮扶

自 2023 年起，发动 34 家建筑业企业与 18 个镇结对帮扶，形成 62 个结对帮扶项目总投资金额约 5.27 亿元，实际帮扶金额约 7607 万元。目前有 62 个结对帮扶项目已落地，有 50 个结对帮扶项目已完工，投资额为 1.47 亿元。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结对帮扶的营仔镇华洋围村新农村建设项目、石城镇东边岭村美丽宜居乡村项目，以及广东强雄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结对帮扶的良垌镇六寿村委会茶山村绿美生态小公园等 3 个项目，被评为 2023 年度省级结对帮扶项目范例。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结对帮扶廉江市河唇镇黄竹山美食村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评选为 2024 年度广东省建筑业企业投身“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项目范例。

三、聚焦民生问题落实民生政策

（一）黑臭水体治理

廉江市建成区内纳入全国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监管平台的黑臭水体共 3 条，分别为新屋村涌沟、城南商贸城涌沟和易建联篮球训练中心西侧涌沟。通过建设完善的污水收集系统、对涌沟底泥进行清淤处理和采取生态修复等措施，增强

水体的自净能力。现新屋村涌沟整治工程已完成污水主管道 4.372 千米，污水支管道 1.39 千米，主体截污工程已完工，已上报初见成效；城南商贸城涌沟整治工程污水主管道已经完成 6 千米，污水支管道已完成 13.12 千米，主体截污工程已完工，已上报初见成效；易建联篮球训练中心西侧涌沟 2024 年 2 月住建部明确将该涌沟纳入黑臭水体进行整治，要求 2024 年年底前需完成整治，该整治工程已完成，2024 年 12 月底水体已上报初见成效。

（二）老旧小区改造

廉江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3 个小区分三期实施：一期 6 个小区于 2023 年 5 月已竣工验收。二期 14 个小区于 2024 年 2 月开工建设，目前工程量已达到 98%；三期 3 个小区于 2024 年 12 月开工建设，目前工程量已达 80%。

（三）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

2025 年我市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任务是 170 套。我市拟将车板镇荔香雅居项目基本建成的约 600 套出租房认定为保障性租赁住房。目前正在办理认定手续中。

四、筑牢住建领域安全生产防线

（一）综合监管，加强建筑施工安全检查力度

严抓重大节假日期间安全生产监管，共开展春节前、全国两会、五一节前、年中大检查 4 次，危大工程、有限空间作业、消防安全等专项检查 3 次，重点对起重机械、关键人

员履职、高处坠落、危大工程等方面检查，共检查了 133 个（次）工地，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 126 份，停工整改通知书 1 份。对存在质量安全问题较多的龙健商业酒店、翠谷花园等 5 个项目进行综合约谈。对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明滢湾华府等 4 个项目实行挂牌督办，责令施工、监理单位认真落实闭环整改，彻底消除隐患。

今年以来，我市没有发生房屋市政工程安全事故。

（二）狠抓重点，推动自建房施工安全工作

严格执行《廉江市农村宅基地和住宅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和《廉江市农村住房建设质量安全管理办法》，加大对违法违建的查处力度，形成强大的执法震慑力。督促指导镇街根据《廉江市农村自建房施工安全监管指引》开展日常工作，逐步完善工作程序规范化。由我局和廉江市人社局牵头，各镇街具体组织对乡村工匠进行培训，不断提高工匠法律、安全意识和专业技术技能。截止目前，已在我市 19 个镇街开展“乡村建设工匠”培训，共培训了 963 人次，其中 801 人培训考核合格取得了职业技能证书，也是湛江市内首个开展系统培训和发证的县市区。

（三）积极防范，强化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为加强瓶装液化气的安全管理，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经营、运输、储存、销售瓶装液化气等行为，净化燃气市场。我局针对县域交界区域“黑气点”隐蔽性强，线索收集难的问题，

要求各职能部门强化线索摸排与联合执法，针对县域交界、城乡结合部等隐秘区域，采取突击检查察、蹲点暗访等方式，打击非法储存、运输、充装燃气等违法行为。

7月，我局联合城综局、镇街查处2起涉及非法储存、运输、经营等违法行为，由执法部门对涉案人员、涉案企业立案处罚，依法取缔燃气“黑气点”。9月，我市公安机关牵头联合相关单位和镇街开展了专项打击“黑气点”行动，公安共出动警力206人次，车辆48台，开展燃气“黑气点”排查30次，开展执法打击30次，查处燃气违法行为“黑气点”案件18起，查扣气瓶614个，相关设备2套，查扣运输车辆11辆。我局全程配合公安局开展打击燃气“黑气点”工作，协调燃气企业协助公安局对涉事地点气瓶进行转运、对涉案气瓶落实管控和安全保存，协助公安局开展气瓶抽检工作。

为巩固整治成效、从根源上压缩“黑气点”生存空间，10月17日，我局召开全市燃气企业安全工作会议，在存在“黑气点”的区域，积极引导和鼓励合规燃气企业设立规范的燃气供应站（配送点）。截止目前，已新增8个瓶装供应站投入运营。

四、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执法人员的数量少、专业知识与所任执法岗位不匹配、专业能力与现实需求有差距，法律适用水平有待提高等，导

致执法人员在政策理解、证据收集、程序履行、档案制作等方面存在短板，特别是在消防验收、工程质量监督等专业技术性较强的领域，准确理解和适用法律条文、科学把握执法尺度等能力尚有提升空间，制约了住建领域执法质量的整体提升。

五、下一年度工作计划

聚焦“百千万”，持续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加大对乡镇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指导力度，加快实施廉江市镇级污水管网及配套设施项目，尽快推动更多央企结对帮扶项目落地实施、早见成效，全力做好第三批典型镇的培育建设工作。

聚焦“强监管”，持续夯实安全生产的管理基础。时刻把质量安全放在最重要的位置，进一步强化对工程监理企业和监理人员的监管力度，充分发挥监理在工程质量控制中的关键作用。持续提高行政执法效能，确保质量安全事故的零发生。通过齐抓共管推进自建房整治工作，加强动态监管，提高整治效果；加强政策宣传和舆论引导，提高广大群众的安全意识。

聚焦“惠民生”，持续推进民生工程落地落实。积极解决资金问题，推进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抓好老旧小区改造和保障房建设，推动保障房项目的筹集工作，加强保障房信息公开。

聚焦“稳发展”，持续激发产业发展活力。全面落实房地产长效机制，完善监测预警、舆情引导、市场监管等机制，加强房地产领域的风险防控，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运行，培育支持一批龙头企业发展。

